

# 惠理基金系列開放式基金型公司一 惠理人民幣貨幣市場ETF(非上市類別)

每單位資產淨值：A類別人民幣10.0684 | N類別人民幣10.0429  
基金資產總值：147.6百萬人民幣



香港「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合資格基金<sup>△</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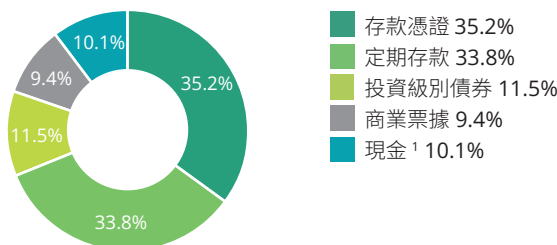
2026年4月

- 惠理人民幣貨幣市場ETF(「子基金」)是惠理基金系列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本公司」)的子基金，本公司是根據香港法例成立的公眾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具有可變動股本及有限法律責任，且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本公司已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OFC)，且本公司及子基金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獲證監會認可。證監會的註冊及認可並不代表對本公司或子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本公司或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本公司或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其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 子基金提供上市股份類別(「上市股份類別」)及非上市股份類別。上市和非上市類別的投資者受限於不同定價及交易安排規限。非上市股份類別透過中介人按交易日的日終資產淨值出售，並於單一估值點交易而不會有公開市場交易的日子間流動性。視乎市況，非上市股份類別投資者可能較上市股份類別投資者有利或不利。在市場受壓的情況下，非上市股份類別投資者只能按日終資產淨值贖回其股份。
- 子基金為根據《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8.2章及第8.10章設立的主動管理型交易所買賣基金。由於經理人對子基金的投資選擇及/或程序實施可能導致子基金的表現遜於現行貨幣市場利率或其他具有類似目標的貨幣市場基金，子基金可能無法達成其目標。購買子基金的股份不等於將資金存放在銀行或存款公司。子基金概不保證還本金，經理人沒有義務按發售價值贖回股份。子基金沒有固定的資產淨值。子基金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
- 子基金將主要投資於短期存款和優質貨幣市場工具(可能包括固定收益證券)。投資於短期固定收益證券須承受若干風險，包括短期固定收益工具風險、信貸/交易對手方風險、波動性和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信貸評級風險、信貸評級機構風險、降級風險、估值風險、結算風險及主權債務風險。
- 子基金將投資於新興市場，如中國內地，與較發達的市場相比，這些市場的風險較高(例如：流動性風險、貨幣風險、政治風險、監管風險、法律和稅收風險、結算風險、保管風險和經濟風險)，而且波動性較大。
- 子基金也可能集中於某一市場或地區，包括大中華區。因此，子基金可能比採取更多元化策略的寬基基金更易波動。子基金的價值或更易受到影響貨幣市場或其投資集中的市場或地區之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動性、稅務、法律或監管事件的影響。
- 銀行存款須承受相關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子基金也可能將存款存入非居民戶口(NRA)和離岸戶口(OSA)，即在中國內地銀行離岸分行的離岸存款。子基金的存款可能不受任何存款保障計劃的保護，或存款保障計劃的保障價值可能不包括子基金的全部存款金額。因此，若相關金融機構違約，子基金可能會因此而蒙受損失。
- 子基金的相關投資可以子基金的基礎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會因這些貨幣與基礎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管制的變化而受到不利的影響。
- 7日年化收益率及30日年化收益率分別是基於子基金過往7日及30日間的表現計算，並不代表實際一年回報。7日年化收益率及30日年化收益率的計算均涉及假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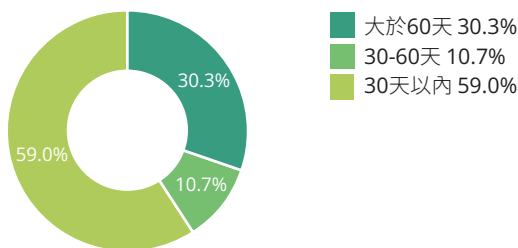
## 投資目標

投資於短期存款和優質的貨幣市場投資。子基金旨在實現與人民幣現行貨幣市場利率一致的回報。子基金策略是通過將所有或絕大部分資產(即不少於其總資產淨值的70%)投資於政府、準政府、國際組織、金融機構和企業發行的人民幣短期存款和優質貨幣市場工具來實現其投資目標。子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的30%投資於非人民幣計價的短期存款和優質貨幣市場工具。經理人將把非人民幣計價的投資對沖為人民幣，以管理任何重大的貨幣風險。

## 資產分佈



## 到期日分項<sup>2</sup>



## 資產淨值及代碼

類別	資產淨值	ISIN編碼	彭博資訊編碼
A類別人民幣	10.0684	HK0001207817	VMERAR HK
N類別人民幣	10.0429	HK0001207833	VMERNR HK

## 基金資料

管理人：	惠理基金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託管人：	招商永隆信託有限公司
基礎貨幣：	人民幣(RMB)
成立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交易頻率：	每日(香港營業日)

## 基金收費及認購資料

	A類別	N類別
最低認購金額	人民幣1元或等值	人民幣0.5元或等值
最低繼後認購額	人民幣0.5元或等值	人民幣0.5元或等值
認購費用	不高於認購金額的1%	不高於認購金額的0.60%
贖回費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管理費用 <sup>3</sup>	每年0.15%	每年0.60%
表現費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最大持倉

名稱	%
Certificate of Deposit 05/13/2026	12.4
Term Deposit 08/13/2026	12.4
Certificate of Deposit 05/13/2026	10.6
Term Deposit 05/06/2026	10.2
Certificate of Deposit 07/24/2026	9.3

## 投資組合特色

	A類別人民幣
平均到期日	49.8日
加權平均到期收益率 <sup>4</sup>	1.5%

<sup>△</sup> 本基金為香港自2024年3月1日起生效之新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的合資格集體投資計劃之一。

資料來源：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及彭博資訊。所有資料截至上列月之最後計值日(特別列明除外)，表現以基礎貨幣資產淨值計，收益再撥作投資及已扣除所有費用。  
1. 現金包括應收款項(現金抵押品及保證金除外)。2. 到期日分項反映投資組合中相關證券的最終到期日(不包括現金)。3. 信託將會採用單一管理費用結構，以單一固定費用支付其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託管人費用、信託人費用及註冊處費用。請參閱有關基金之章程以了解詳情。4. 加權平均到期收益率是基金持有的個別債券(或定期存款)的到期收益率對比基金日中淨值的加權平均數。到期收益率是在某一時刻將債券(或定期存款)的現金流貼現使其現值與其市場價格(包括應計利息)相等的貼現率。

投資涉及風險，基金單位價格可升亦可跌，基金過往業績並不表示將來的回報。投資者應參閱有關基金之章程，以了解基金詳情及風險因素，投資者應特別注意投資單一商品涉及之風險及上市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交易安排不同及成本機制不同的風險。本報告所列出的數據是搜集自被認為是可靠的資料來源。在決定認購基金之前，您應徵詢財務顧問之意見。如果您選擇不徵詢財務顧問之意見，則應考慮該基金產品對您是否適合。基金章程可通過網頁獲得。

本文件並未經證監會審閱。刊發人：盛寶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